

聊城市阳谷县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
雄安新区至商丘段（阳谷段）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阳谷县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阳谷县交通运输局

财政部门：阳谷县财政局



2026 年 8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项目（阳谷段）。

（二）立项单位

项目立项单位为聊城市阳谷县交通运输局。负责人：孙新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71521004434180M。地址：阳谷县狮子楼路与纬一路交叉口。

（三）项目规划审批

2016年7月13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印发《关于印发〈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通知》（发改基础〔2016〕1536号）；

2020年2月26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工程山东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的复函》；

2020年3月30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出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山东段）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自然资办函〔2020〕522号）；

2020年4月2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出具《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山东段）建设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用字第370000202000017号）；

2020 年 7 月，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0 年 11 月 1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20〕1740 号）；

2021 年 8 月 7 日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工程雄安新区至商丘段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发改介环函〔2021〕91 号）；

2022 年 1 月 5 日，生态环境部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22〕1 号）。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雄商高铁项目总投资 827.10 亿元，其中工程投资 767.10 亿元、动车组购置费 60.00 亿元。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50% 为 413.60 亿元。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5.00 亿元。项目线路起自京雄城际铁路雄安站，经河北省雄安新区、沧州市、衡水市、邢台市，山东省聊城市，河南省濮阳市，山东省济宁市、菏泽市至河南省商丘市，接入商合杭高铁商丘站，正线全长 552.50 公里，全线设 14 个车站，其中新建车站 11 个。同步建设本线

与石济客专北东、西南联络线 18.50 公里，雄安站至津保铁路天津方向联络线 11.90 公里，雄安动车所增设检查库线、存车线，改建商丘地区相关既有线。其中：山东段全长 268.788 公里，聊城段全长 101.40 公里，阳谷段全长 31.90 公里。

（五）项目建设期限

本项目预计工期为 2022 年 9 月至 2026 年 9 月。项目目前已完成投资 6.3 亿元，建设进度达 46%。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1、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印发《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通知（发改基础〔2016〕1536 号）。

2、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京津冀城际铁路网规划》的批复（发改基础〔2016〕2446 号）。

3、《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公布新建霸州至商丘铁路等 6 个项目勘察设计招标结果的通知》（计统项函〔2016〕139 号）。

4、中国铁路总公司、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报送“雄安新区及周边地区铁路布局规划调整建议方案的函”（铁总发改函〔2017〕867 号）。

5、《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筹措原则

（1）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36600.00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3700.00 万元，已发行专项债券 929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0000.00 万元（其中：13660 万元用作项目资本金）。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136600	100.00%	
一、资本金	100260	73.40%	
（一）自有资金	13700		
（二）专项债券	86560		
1、已发行专项债券	72900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3660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36340	26.60%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20000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6340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四）银行融资			

3.项目总投资、资本金到位情况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36600.00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3700.00 万元，已到位 0 万元。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297725.84						14196.18	600.00
经营活动支出	B	4375.88						20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0.00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93349.96						13992.24	6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130878.66	2000.00	28592.30	35615.72	14459.03	50211.61		
流动资金支出	F	0.00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130878.66	2000.00	28592.30	-35615.72	14459.03	-50211.61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137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5000.00	2700.00		
专项债券	I	122900.00		27000.00	34800.00	11100.00	50000.00		
银行借款	J	0.00							
偿还债券本金	K	1229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0.00							
支付债券利息	M	32083.90		407.70	1184.28	1640.98	2488.39	3208.39	3208.39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0.00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18383.90	2000.00	28592.30	35615.72	14459.03	50211.61	-3208.39	3208.39
四、期初现金	P					0.00	0.00	0.00	10783.85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44087.41	0.00	0.00	0.00	0.00	0.00	10783.85	2608.39
五、期末现金	R=P+Q	144087.41	0.00	0.00	0.00	0.00	0.00	10783.85	8175.46

项目/年度	公式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600.00	600.00	21512.65	600.00	73016.00	600.00	74247.57	111753.44
经营活动支出	B			313.69	0.00	1086.24		1104.71	166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600.00	600.00	21198.96	600.00	71929.76	600.00	73142.86	110086.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27000.00	34800.00	11100.00	50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3208.39	3208.39	3208.39	3208.39	2800.69	2024.11	1567.42	72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3208.39	-3208.39	-3208.39	-3208.39	29800.69	36824.11	-12667.42	50720.00
四、期初现金	P	8175.46	5567.07	2958.68	20949.25	18340.86	60469.93	24245.82	84721.27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2608.39	2608.39	17990.57	-2608.39	42129.07	-36224.11	60475.45	59366.14
五、期末现金	R=P+Q	5567.07	2958.68	20949.25	18340.86	60469.93	24245.82	84721.27	144087.41

（二）应付本息情况

1、专项债券

本项目拟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122900.00 万元。

2023 年 1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27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票面利率 3.02%；

2024 年 9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34800.00 万元，期限 10 年，票面利率 2.12%；

2025 年 3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91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利率为 1.93%；

2025 年 11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假设利率为 1.98%，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 年 3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10 年，利率为 1.95%，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00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10 年，利率为 3.5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23 年		27000		27000	407.70	407.7

2024 年	27000	34800		61800	1184.28	1184.28
2025 年	61800	11100		72900	1640.98	1640.975
2026 年	72900	50000		122900	2488.39	2488.39
2027 年	122900			122900	3208.39	3208.39
2028 年	122900			122900	3208.39	3208.39
2029 年	122900			122900	3208.39	3208.39
2030 年	122900			122900	3208.39	3208.39
2031 年	122900			122900	3208.39	3208.39
2032 年	122900			122900	3208.39	3208.39
2033 年	122900		27000	95900	2800.69	29800.69
2034 年	95900		34800	61100	2024.11	36824.11
2035 年	61100		11100	50000	1567.42	12667.415
2036 年	50000		50000	0	720.00	50720
合计		122900	122900		32083.90	154983.9

(三) 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293349.96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154983.9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9。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

《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工程风险

工程地质条件、水文地质条件与预测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期拖长等。项目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或劳动力成本上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重大事件，则有可能使项目实际投资超出预算，或施工期限延长影响项目的按期竣工和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2、社会风险

预测的社会条件、社会环境发生变化，给项目建设和运营带来损失。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数量达不到的风险

从财务分析中的敏感性分析计算表可知，项目收益对数量较为敏感，如果市场供需态势发生较大变化，用量项目需求减少，将会对项目的收益带来一定风险。

2、运营成本增加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特别是日常检查、养护、大修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抢险救灾及运营效益。

3.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概况

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项目（阳谷段）主管部门为聊城市阳谷县交通运输局，本次拟申请专项债券 300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加快推进各项工作，确保高铁如期开通运营。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为建设雄商高铁阳谷站站房一座，总面积 15677.26 m²。

（三）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本项目是京港（台）高铁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建成后形

成联贯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的南北交通运输大通道，是支撑引领国家三大战略纵深发展的需要；是形成“雄安新区”对外快速运输通道、助力“雄安新区”建设千年大计的需要；是构筑我国“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之京港（台）通道，完善高速铁路网布局的需要；是京港（台）铁路通道实现客货分线、提高运输能力和提升客运质量的需要；是改善沿线地区运输条件和优化运输结构，带动沿线旅游产业发展，促进沿线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为乘客出行提供便利，提高铁路运输能力和运输质量，满足区域社会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该项目预期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为指定的土地预期出让及项目广告牌运营等。项目专项债券本息优先从项目现金流入中偿还，可以覆盖项目融资本息的合计，具有收益性。

4、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2020年11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20〕1740号），项目建设投资合规。

5、项目成熟度

2020 年 2 月 26 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工程山东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的复函》；

2020 年 3 月 30 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出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山东段）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自然资办函〔2020〕522 号）；

2020 年 4 月 2 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出具《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山东段）建设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用字第 370000202000017 号）；

2020 年 7 月，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0 年 11 月 1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20〕1740 号）；

2021 年 8 月 7 日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发展和改革部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工程雄安新区至商丘段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发改介环函〔2021〕91 号）；

2022 年 1 月 5 日，生态环境部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22〕1 号）。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成熟度较高。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项目资金筹措包括项目单位自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3700.00 万元，已发行专项债券 929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0000.00 万元。

7、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预期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指定的土地预期出让产生的现金流入及项目广告牌运营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成本费用主要包括土地出让收入政策性扣除项目费用等，符合运营实际需要。项目收益以项目总现金流入扣除项目总成本进行测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根据上述预测分析，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

8、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该项目本次拟申请债券资金 30000.00 万元，与投资支出进度相匹配，需求合理。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根据预测项目收益，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预期收入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项目全部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项目偿债能力有保证，经过对本项目社会因素的分析，研究认为本项目社会风险较小。因此，要发挥各级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

管理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构建合理、通畅的风险管理联动机制，通过制定项目风险管理工作计划，深入开展调查分析，加强对项目的正面宣传，优化设计方案，强化施工和运营期的管理，全方位地投入到落实、开展风险管理，落实惠民政策，使得项目风险发生概率进一步降低、风险影响程度也可降至最低，确保本项目稳步推进。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山东省政府专项债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鲁财预〔2021〕53号），该项目设置了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债券还本付息、信息公开、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等二级指标，以及多个具体细化的三级指标。

（四）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293349.96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154983.9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9，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